

证券代码：836224

证券简称：能之原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北京中鼎未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能之原(贵安新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注册地为贵安新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北京中鼎未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4,9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注册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北京中鼎未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该事项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尚需报当地工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本次投资完成后的信息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的登记手续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手方

交易对手方名称：北京中鼎未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 21 号楼 3 层东侧 315 室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 21 号楼 3 层东侧 315 室

法定代表人：刘俊莉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营业执照号：91110108MA0085JB5D

主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力供应。（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手方第一大股东北京云科金服科技有限公司占其 45%的股份，且北京云科金服科技有限公司占本公司 13%的股份，交易对手方是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能之原(贵安新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地址：贵安新区

经营范围：设备制造、研发；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与实验发展。（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100,000.00	51.00%
北京中鼎未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4,900,000.00	49.0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与北京中鼎未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主要是结合投资方不同优势，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and 业务范围，满足业务发展需求，增强公司竞争力，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公司是从小远发展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公司将有序扩大业务规模，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基于公司热泵烘干业务整体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期来看，本次投资将对公司发展带来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能之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0 日